##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 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林玉陕先生、刘 天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监事 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 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 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 履行监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0日



附件:

## 一、林玉陕简历

林玉陕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生,大专学历。曾任职于深圳新丽实业公司、中山三杰科技有限公司,2007年加入中山木林森,担任公司销售总监职务;2010年7月起任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3年7月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9月28日起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

林玉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担任上 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 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 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刘天明简历

刘天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生,大专学历。曾任职于东莞翔鹤电子厂,2001年加入中山木林森,先后担任公司技术员、部长等职,现任研发中心总工程师;2010年7月起任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2013年7月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201年9月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刘天明先生从事LED行业多年,一直致力于LED封装技术的研发,主导研发大功率LED硅胶液态模项等技术;曾参与国家863计划、2009年广东省重大科技专项、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等多个重大科技项目。

刘天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17,600 股,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